

【橋上的孩子】

之一『橋上的孩子』

忙碌而嘈雜的鬧市裡，一手拿著紅白塑膠袋一手拼命把客人遞過來的貨物包裝起來，一手收錢一手找錢時而跟客人討價還價，時而留心有沒有人趁亂偷東西，還要注意遠方有沒有警察來取締的買賣過程裡，女孩很小就學會了將自己隨時抽離所處環境的本事，她有時跳躍進人群裡化身成那些青春洋溢衣著漂亮的女孩彷彿是她在逛街買東西，有時她混進和樂的家庭裡變成爸爸媽媽牽著抱著的小孩興致勃勃地要買這買那吃著冰棒糖果不斷地撒嬌，有時她遠遠逃離這紛亂的鬧市進入一個非常安靜廣大的神秘古堡，在那兒她成為憂鬱而孤獨的公主在等待騎著白馬前來營救的王子，有時她是隻輕快伶俐的小鳥飛入森林唱歌跳舞有時又成為海裡遨遊的小魚，她飛昇到這橋的上方接近天空盤腿坐在雲端向下俯瞰，可以將她腳下的世界看得非常清楚，這橋不到兩百公尺的長度，連接著兩個熱鬧的街道。

因為橋上都蓋滿木造違章建築，得繞到這些屋子後頭才看得到橋下的河水，她很喜歡趁著買東西的機會偷偷溜進這些在她眼中看來非常不可思議地從河中伸出幾根大木頭支柱撐起、好像水裡長出的蘑菇之類的屋子，她認識幾個孩子就住在這種房屋裡，清一色的這些屋子非常簡陋，大大小小的合板拼拼湊湊地隔成房間客廳廚房廁所，一大家子就擠在這屋裡，骯髒腥臭的氣味自河水飄進屋內，家裡的廢水垃圾穢物也是直接排進河裡，經常可以看見男人或是小男孩打開後門拉下褲檔拉鍊掏出性器對著河水撒尿，因為兩岸被這樣的屋子佔滿，於是這幾乎不是一座橋而只是這條街道中間比較狹窄的部分，那個時候豐原的鬧區還未因麥當勞的進駐而轉移到中正路，而是分散在三民路、廟東、復興路這幾個區塊，她跟父母所營生的就是復興路這兒，橋邊有條「竹筒巷」非常著名，竹筒巷裡賣著南北雜貨、糖果零食、衣服鞋襪，店面都非常小，一條幾百公尺的狹小巷子擠了上百家小店，年節時客人多到常有人被擠得大呼小叫，她常被父母差遣到這兒來換零錢買東西，那充滿了各種食物什貨的狹窄巷弄總是給人一種難以言喻的神秘氛圍。竹筒巷在她高一暑假被一把無名大火全部燒毀，現在變成公有停車場，連帶旁邊她經常推小車去賣東西的菜市場，一併都被徵收了。

女孩的父母在這條路上營生，從賣盜版錄音帶跑警察的流動攤販、後來轉賣過工廠倒閉廉價收購來的布鞋球鞋網球拍，賣過各式各樣四處找來的倒店貨，最後開始租一個固定地點賣女裝，那個地方原本是隔壁舶來品精品店旁邊的車庫門口，一開始在父親自己拼裝的三輪車後的平台上擺放堆積幾公尺高的衣服，女孩經常被淹沒在衣服裡假裝自己在游泳，後來車子平台不夠大，就用鐵架鋪上幾張三合板做成更大的台子，讓客人可以圍繞著這平台挑選衣服，女孩跟父母都站在台上俯視著洶湧的人潮，之後房東拆掉車庫蓋了簡陋的鐵皮屋出租，他們就跟另一個賣皮鞋的伯伯合租了那小店，雖說是店面，但因為非常簡陋只能算是有加蓋的攤販，他們的攤子以廉價的衣服，微薄的利潤，加上比常人更瘋狂的買賣方式聞名這夜市，他們稱做「武場」，得扯著嗓子大聲叫賣，像拍賣大會似的，他們的攤子生意非常好，幾年後房東將鐵皮屋改建成正式的店面，其實還是鐵皮屋，但店面加高加大房租立刻翻了幾倍。

小學跟國中時期，因為長期的叫賣吆喝女孩子經常都啞著嗓子，人們都忘記她原本的聲音是什麼了，因此女孩子無法參加合唱團，其實女孩的聲音非常好聽，唱歌說話都該是甜美動人的，但那已經是只有夢裡才會出現的聲音了。

女孩的喉嚨發不出她想像中的聲音但她的腦中自有一個世界，在那個世界裡女孩不需要日以繼夜不斷地吆喝「一件一百」「三件兩百」，女孩纖細的手指在空中書畫舞動，無形的字跡，無聲的歌曲，女孩很小就知道如何使她脫離這所在的世界，那時她還不是一個小說家，但已經顯現出那姿態，女孩的腦中充滿了故事，想像與虛構是女孩存活下來的方式。

那天特別長，推著行李車穿過人潮洶湧的機場大廳，到馬航櫃檯託運行李確認機位，手續都辦好之後是二十三日傍晚，跟前來送行的朋友一起吃過漢堡聊天笑鬧，八點四十分進入候機室，隨著中途轉機的、跟我一樣從中正機場起飛的各種國籍種族膚色年齡的乘客魚貫穿過封閉狹長的空橋，進入飛機內裡，然後九點三十分飛機開始運轉滑行升空，在昏睡與發呆的中間吃過兩頓乏味的飛機餐，吞了胃藥鎮定劑，喝過紅酒，看了幾部電影片段，昏迷幾小時做了幾個時空交錯的夢，醒來後喝了咖啡、果汁，跟鄰座的馬來西亞女孩簡短的聊天，拿出背包裡的小說隨意翻閱，十幾個小時的飛行裡我不知道多少次起來到走道上閒晃，然後飛機終於降落，空橋故障，耽誤了一些時候才下飛機，忐忑地過海關，然後再推著行李車到入境大廳，沒有帶手錶也不知道經過了多久，還沒看到天空，分不清時序的變換，身上只有薄薄的格子布連身背心裙感覺到冷，我推著行李車上坡道，聽見一個熟悉的聲音，「小東西，我在這兒呢！」

我抬起頭就看到你了。

似乎比記憶中縮小了一號的你，你在信裡說自己瘦了好幾公斤，白底藍色細條紋襯衫深藍色長褲球鞋，頭髮理得短短的，遠遠地看得到你靦腆的笑容，真的是你，與我記憶裡的依然相仿。

還是二十三日，還是傍晚，當然是因為時差的緣故，但我卻覺得彷彿是做了一場夢，還在夢裡就看見你了，上了你的車，一路奔馳，沿途我不斷握著你的手，太多話來不及說只有不停地笑，馬路上疾駛的車輛伴隨著逐漸下降的氣溫，突然聽見收音機裡播報著，「現在是洛杉磯時間下午六點半」，華人電台主持人說著標準的普通話，我在心裡默念一遍，然後就笑了。

原來我不在台灣，我在洛杉磯呢！這是當然的，只是沒有意識到這中間時空的轉換，環顧四週，高速公路上的路標都是英文字沒錯，旁邊汽車裡的駕駛幾乎都是白人，我按下一個按鍵，傳送，每天我都是這樣將電子郵件傳到你那兒，你幾乎也立刻就收到然後我的電話鈴聲響起，我們存在的是這樣一個世界，雖然相隔千里，卻彷彿聲習相聞，只要按下一個按鍵就可以將我輸送到你身邊。

我們斷斷續續說著話，你說帶我去吃飯，我才吃過早餐現在竟要吃晚餐了，然後你又表演單手開車，一手緊緊握住我，好像是剛要離開那天跟你一起到學校去的路上，爲了擦拭我臉上的淚水，你忙碌地用左手一下轉方向盤一下排檔，空出的右手一下子撫摸我的臉一下子握我的手，其實我根本沒有離開對吧！從那天開車到學校然後我哭了之後你就把車掉頭回家在路上看見許多車輛跟我們相背遠離，然後就到了此時，我們要一起去吃晚餐，中間這幾個月彷彿並不存在。

許多個白天黑夜我抱著貓咪一字一句在那兒敲打鍵盤寫下給你的信件，幾百封電子郵件，你笑說如雪片飛來如大水滔滔的我的信，按著滑鼠左鍵就可以快速瀏覽也可以全部取消的，那些過程，彷彿都消失了，那些白天黑夜，兩地相隔，仔細換算著時間，你是晚上十二點就是我這邊的下午四點鐘，不知道該說晚安還是早安，你總弄不清我吃飯了沒，我幾乎是要跟你說過電話才開始我的一天，錯亂的時間，紛沓的記憶，消失在你熟悉的舉動裡。

我既不是在台灣也沒有在洛杉磯，我既不曾搭上飛機也就沒有下了飛機，不只是因為時差的緣故我總是覺得恍惚，當時我遺留了什麼在你的屋裡而此刻我又忘卻了什麼在台灣機場，來去之間，意識不斷膨脹濃縮，你忽遠忽近忽而消失忽而出現，出境大廳與入境大廳，城市與城市、機場與機場、行李車與行李車，護照與簽證，二十三日並非以情節串成也不照時間鋪排，而是以相同符號不同文字的物件跟順序相反的動作剪接拼貼而成。

夢境現實已沒有界線，時間或加或減延長或縮短，我乘著飛機到達你所在的城市，那一天非常漫長也無比簡約。

就著床邊昏暗的落地燈的微光你撫摸著我的臉，被褥裡瀰漫著我們的氣味，你說：「好像很熟悉但是不知道你，等待了那麼久讓我驚慌，說點什麼讓我進入你的世界。」

熟悉又陌生，對於世界我一直都是這樣的感覺，即使在你面前也是如此，寫了那麼多信講了那麼多電話，其實我們根本不熟對吧！我大概也不會跟誰真正的熟悉起來。對你來說我只是個小女孩，沒辦法想像我如何寫出那些離奇的故事，旁人無論從哪個角度看我都是個奇怪的女孩，蒼老的靈魂裝在孩童的身體裡，三十歲的我應該說是女人了，親密的時候，情人都把我當成一個孩子，你也是這樣看我的，喊我小妹妹、小東西，彷彿我真只是個孩子，那我就來說說橋上孩子的故事吧！在這個重逢的夜晚，說一個故事讓這幾個月空白顯得不那麼可怕，這是個說故事的夜晚，不說那些寫在書本裡的讓人揣想我的性傾向政治態度私生活的奇情小說，說說我自己，我說你聽聽。

是十歲吧！或者更小，那時爸媽在豐原復興路的橋邊擺攤賣錄音帶，當然大多是盜版的，還沒有雷射唱片，卡帶分成大小兩種，大的那種幾乎跟錄影帶一般大小現在已經看不到了，小的當然就是現在我們還買得到的普通錄音帶，我們用鐵架當支柱搭起架子上頭鋪著木板大概兩公尺長一公尺寬，木板上整齊鋪著塑膠布上頭堆堆疊疊擺了數不清的各式錄音帶，媽媽總是細心地把最暢銷的、她自己喜歡的、剛出版的分門別類的排好放在顯眼的地方，爸爸則是任由帶子亂成一團心想反正待會客人還不是會翻亂，在一座橋的兩端，爸爸在左手邊，媽媽在右手邊，各自擺著攤子，他們的攤子特色不同做生意的風格也是兩樣，中間隔著兩百公尺距離，剛好可以收攬來自兩端的人潮，一個不放過，那時民國七十年左右，經濟正在起飛，生意好做極了，我的工作推著塑膠小推車在橋上來回跑，幫忙補貨招呼客人跑腿打雜順便啣和叫賣，爸爸會說：「去跟媽媽拿十捲某某的帶子」，我就往右手邊跑，氣喘吁吁地來到媽媽這邊，趕快把帶子裝到車裡，媽媽又說：「去跟爸爸換零錢，十元五十元的都要，順便買杯冬瓜茶給爸爸喝回來幫我帶碗米粉湯」，於是我又飛快地推著獨輪小車跑向左邊。

客人一多，把攤子圍得水洩不通，我個子小要擠進這人潮裡總得費幾番功夫，尤其是手上又捧著一大杯冬瓜茶人一擠就怕茶給打翻了，我得小心看著免得有人趁亂偷東西，一雙眼睛滴溜

溜的拼命睜得又大又亮，有時得手腳伶俐的衝進衝出幫忙找錢包裝什麼的，最怕是有警察來了，我得先幫靠近警察這頭的攤子收拾了，然後趕快跑著過去喊另一頭的人：「警察來了」，沿路我這樣大叫，橋上賣各種衣服雜貨水果蔬菜小吃的人像遇到打劫的強盜似地聞風喪膽各自吆喝著趕緊收攤，聰明的客人會趁這時候殺價，總會殺到好低的價錢，更壞的是趁這時候拿了東西就跑的人，有時候我會幫其他人去追這種賴賬的歹客，追上了一把抓住那人衣服「付錢，拿了東西不付錢，小偷」，我死死抓住不放，嗓子又尖又亮，眾人一圍觀，沒有一次拿不到錢。

於是我在那橋上非常出名，沿路吃吃喝喝經常都不用花錢，走到那一攤都有阿叔叔喜歡捏著我的臉說我乖，不然就把我帶到他們小孩的面前誇耀：「你看人家姊姊多乖，幫忙賺錢，而且會讀書」。要不是我經常給這些小孩糖果吃，我一定成為大家的眼中釘。

我不怕警察不怕小偷，就怕下雨。

下雨天做不成生意，大家都發愁，更怕的是原本好天氣，生意做到半途才毫無預警地起大雨，這時來個措手不及，人淋成落湯雞不說，好好的貨物都打濕，錄音帶這東西一淋雨就完了，雖然第二天我們總會把帶子攤在頂樓陽台上曬，問題是，雖然可以聽，但是包裝上的廣告一遇水都退色腫脹根本不成樣子，那些帶子只能賤價出清，甚至免費送人。

一連幾天都下雨，爸媽就吵架了，這種事這條街上每戶人家都會發生，可是我們家特別嚴重，因為家裡背著債務，做不成生意，付不出利息，債主就會追到家裡要錢，村子裡大家就會議論紛紛指指點點，讓人情緒怎樣都好不起來，我很小的時候就養成看天吃飯看天臉色的習慣，放暑假大家都樂，可是我一點也不快活，暑假颱風多，刮完颱風就下大雨，不然就是陰雨綿綿十幾天不停，我每天望著天發呆，那兒都去不了，面對著比天氣還要陰沉的父母的臉，我只覺莫名的心慌。

我也怕過年，過年生意好，鈔票像水一樣滾進來，爸媽腰前的布袋子裡塞得鼓鼓漲漲好多鈔票，可是太忙，忙得沒時間吃飯睡覺，我跑得兩腿發酸，嗓子都喊啞了，大人好奇怪，生意不好發愁，生意太好發脾氣，有時忙不過來爸媽也吵架，隔著兩百公尺距離也能吵，媽怪爸什麼貨少補了客人都買不到，爸怪媽老是挑些自己喜歡聽的也賣不出去錢少賺了多少，有時怪來怪去就怪我年紀小不能獨自在街的另一頭擺攤別人在那兒生意可好把我們客人搶走好多，雖然這些話都是靠我當傳聲筒，我也技巧性的盡量不傳些情緒化的字眼，但到後來挨罵的大多是我。

我們家從來不開伙，天天吃自助餐麵攤，有時超過吃飯時間根本找不到吃的，隨便買點餅乾麵包就打發了，我自小嘴刁難養，這麼三餐不定的搞得更是面黃肌瘦，所以我這體質到了成年還是小孩子樣，半點沒女人味就是個發育不完全的黃毛丫頭。

「既然從那麼小就開始做生意賺錢，怎麼你到現在還是一點現實感也沒有？」你問我。

聽到「現實感」這三個字我幾乎要笑出聲來，你聽我說這橋上孩子的故事聽得好入神，眉頭緊蹙好像真的看見那孩子瘦矜矜的身子怎樣在人群裡穿進穿出的，讓人不知是心疼還是愛憐。

或許是因為很小就得為生活奔波，看盡人世艱難險惡，反而讓我對金錢財富有種生理性的排斥，我當然也不是不知道錢的重要，但實際上我所做的每件事幾乎都是跟錢過不去的。

更小的時候我很快樂。爸爸在三伯家的木器工廠當木匠，媽媽則在附近工廠幫人煮飯，在家時就是作各種加工，車衣服縫雨傘做梳子反正什麼都可以做，那個時代我們村子家家戶戶都在做這些加工，我還沒上小學就會幫忙了，那時候也是窮，但是還有生活，後來我國小三年級不知

道因為什麼原因我們家欠下非常龐大的債務，之後全家人為了還債做了一切努力，媽媽獨自到台中去上班，假日會回來幫忙做生意，爸爸帶著我們三姊弟住鄉下，神岡豐原兩地跑，我們三個孩子也是跟著父母做生意的場子四處奔波，有很長的時間我們完全沒有家庭生活可言，因為隨時都可能刮風下雨不能做生意，只要可以張開就要盡可能的賺錢，所以爸媽從來不休假，每天睜開眼睛就是賺錢，書也沒辦法認真唸，星期六日、每個月十號二十五號領薪水的日子我都要到夜市幫忙，要上國中那個暑假開始，我就獨自推著小車到菜市場賣東西了，我賣過好多東西：錄音帶、布鞋、雨傘、童裝、女裝，反正大人要我賣什麼我就賣，那時年紀小不懂得害羞，在市場裡沒有租攤位，我就推著小車子在路中央找個地方叫賣起來，常常讓附近的攤子主人趕來趕去，有時候我還會跟人吵架，看起來潑辣得很。最怪的是我還賣過魚，不知道爸爸去那兒跟人批來的一大車吳郭魚，我們三個在市場裡分三處叫賣，一個早上全部賣光，剩下一些指頭般大小的帶回家，我還記得那天很難得的，爸爸用油鍋炸了那些小魚，我們全家精疲力竭的一邊吃著香酥的小魚，一邊打瞌睡，不用說，吃完了還得趕到夜市去佔位置。那天晚上賣的是一雙一百元的布鞋。

我老是在算錢，從用得髒兮兮的布袋裡把鈔票全部掏出來放在床上，一張一張依照面額分成幾堆，堆好之後拿起來攤平在手心，疊好，然後開始算，我也學大人那樣吐一口唾液在指頭上比較容易推開沾粘的紙張，很希望可以像媽媽那樣算得好快好快，其實那時候錢對我根本沒意義，因為也沒什麼機會使用，但是我看著那些紅色綠色的紙鈔就很開心，因為我知道這些是救命的傢伙，有越多這種東西我們就能早日脫離苦海。

因為是跟地下錢莊借的錢，要還清談何容易。沒日沒夜那樣拼命的賣東賣西省吃簡用，付的或許只是利息吧！

那些事其實我到現在還不清楚，國三到豐原開了正式的店面之後，媽媽回來了，許多次也想鼓起勇氣跟爸媽問個明白，但或許我們的家人沒有誰願意再碰觸那段痛苦的回憶吧！他們總是巧妙地轉移話題，或者臉上浮現出「對不起我不太想談這個」受傷的表情，於是我的疑惑一直在那兒。

說到這兒的時候我的臉頰緊繃而疼痛，你或許看出來了！三十的我，一直沒停過工作，總是省吃簡用，到如今自己卻沒有存款，「錢都到哪裡去了呢？」我經常問我自己，答案我當然知道，這事沒辦法跟別人解釋清楚，所謂的悲劇就是這樣吧！因為某個時候出了重大的錯誤，至此大家都無止盡地在付出代價。我所擁有的只有一部筆記型電腦跟一些書本 CD，別無其他，誰都覺得不可思議。我總是不停地搬家，經常失蹤，居無定所、朝不保夕，這種生活讓朋友都捏了一把冷汗。我的人生到底有什麼好說的呢？說不清楚，某個部分可以說明，但到了一個地方就會有不可告人的曲折，我不回答你的問題，還是繼續說故事吧！

我繼續說著，你屏氣凝神好像一個分心我就會消失，看你專心的樣子忍不住摸摸你的頭髮，「會口渴嗎？」你問我，我起身喝一杯水，仰頭咕嚕嚕喝光，「其實小時候我會做飯。」我說，「真的嗎？改天你也做給我吃。」看你一臉狐疑的樣子。

在那個鄉下偏僻的村莊，假日就得去幫忙賣衣服，其他時候要照顧年幼的弟弟妹妹，功課生活當然都是丟三落四的，媽媽已經離家，因為爺爺奶奶的不諒解跟親戚的惡意中傷，媽媽很少回到這個村莊，時常從台中搭車回豐原跟爸爸到處做生意，有時也會在深夜裡溜回家裡探望我跟

弟弟妹妹，但大部分的時候，爸媽三天兩頭不在家住，有時忙起來半個月沒回家也是常有的事，於是我得負起照顧弟妹的責任，好奇怪那時候我竟會煮飯做菜給他們吃，說到這兒你笑了，一定想像不出我做的菜是什麼滋味吧！不過那時不同，我不做飯要弟妹吃什麼呢？爲了生存，我的某些能力被激發出來，每天傍晚會有菜販開著三輪車到各個村莊來，我就等著，聽到「賣菜啊！」的叫喚聲，趕緊跑到村口等，跟一大群婦人歐巴桑一起圍著那菜車挑挑選選，老實說我會做的就是那幾樣，炒幾個雞蛋、胡亂切點碎肉炒青菜，就是一頓飯，有時沒錢，頓頓吃醬油蛋炒飯也是過日子，弟弟妹妹也乖，我做什麼亂七八糟的東西都吃得很香，不過那時候三個小孩都是面色蒼黃瘦弱不堪，有時住隔壁的阿媽阿公看不過去，會端幾盤魚肉來敲門，有時真的沒錢了我就帶著弟妹搭公車四處去找爸爸媽媽要，那時候就可以到夜市菜市場大吃一頓，媽媽也會買新衣服給我們。

記憶中曾經出過差錯，爸爸很久沒有回家，而我身上的錢用光了，姐弟三人餓了好幾天，阿媽拿了一些飯菜來敲門，嘮叨地說了幾句抱怨我媽的話，還是那樣地把一切責任都推到我媽媽身上，說她把錢都拐回娘家，說她是個狐狸精不知跑到那兒去風流快活了，「事情不是你想的那樣！」我大叫著，跟奶奶吵了起來，不知道是因爲好強還是什麼，我突然一氣之下把那飯菜都扔了，弟弟因爲肚子餓一直哭鬧著，我望著地上散落的食物，後悔不已。

那夜，飢腸轆轆，
無比漫長。

「然後呢？」你問我，我突然說不下去了，搖搖頭想驅散其中讓我疼痛的記憶，畫面消失，那個孩子離開了。

「我好餓」，攬住你的頸子吻了你，四下靜悄，我的肚子發出好大的聲響，「做飯給你吃」你掙扎著起身，我說：「開始喜歡你就是因爲你做的菜好吃。」

「把你養胖一點」你說。

初識的時候，是我自己主動要到你的屋子裡住，第二天早上起來你已經在廚房忙了，說要做早餐給我吃，蕃茄炒蛋夾進墨西哥捲餅裡，第三天早上你做蕃薯稀飯，多久沒有吃到這種稀飯了，好懷念。來這幾天你都沒辦法做事了，我這糟糕的客人把主人弄得這般忙碌。

你在一旁做飯，我在餐桌看書，靜靜的晨光裡，你正在煎荷包蛋，兩隻小狗跑到我腳邊摩蹭著想要東西吃，熬好的稀飯在餐桌上散發暖香，你跟我說著早上看見電子報裡台灣的消息，義憤填膺的在那兒評論時事，我笑說你這人怎麼那麼激進啊！話沒說完，突然我覺得跟你好熟悉，好像我已經在這屋裡生活了很久，其實認識你才不過幾天的時間，而我一向是最畏懼跟人親密的，我正轉動著這念頭，你忽地回頭看了我，然後我走到你身後抱住你，「好奇怪。」我說，「怎麼了？」你問我。

「覺得好像跟你一起生活很久了。」我輕聲的說，自己都覺得羞澀。

「剛剛我也有這種感覺。好像長久以來每天早晨我們都是這樣度過的，你在一旁看書，我在這兒做早飯。」你翻動著鍋鏟，臉貼在你的背上，隔著厚厚的毛衣傳來你的聲音，聽不真實，那只是錯覺吧！我們突然安靜了下來，鍋子裡的雞蛋在熱油裡滋滋響動，好像聽得見你的心跳，或許是我吞嚥口水的聲音。一切聲響都逐漸消融在爐火中。

吃完早飯坐在後院的藤椅上曬太陽，抽煙，一隻松鼠從面前跑過，突然停住，兩隻前腳在地上撥弄著什麼，原來是夾著一根狗啃剩的骨頭，高興地抱著那骨頭一溜煙跑了，「你看那松鼠好好玩！」我興奮地叫著，你正在晾衣服，回頭看我，「那隻叫做威利，是我養的。」一聽就知道你瞎掰的，可我也不管，看見松鼠我還是挺樂的，小時候我們屋後收驚阿婆家的木瓜樹長到我家二樓的窗前不遠，有次我發現裡面有隻松鼠把木瓜咬空了在裡頭，好幾天牠都在那兒啃著那顆木瓜，之後木瓜掉下來了，只剩下個空殼，裡面的果肉吃得一乾二淨，不知道你的松鼠有沒有這種本事。

你把衣服毛巾都晾好，拉長水管開水龍頭幫花草樹木澆水，早上九點鐘，以前這時間我還在床上睡著，好奇怪此時我精神真好，之前嚴重的時差睡飽這兩天就好了。

「這裡好安靜。」我說。

「弄台電腦就適合讓你寫作。清爽、安靜、獨立，沒有人會來打擾你」你說，走到我身旁坐下，攬著我的肩膀，我就靠著你，懶洋洋的說話，難得溫暖的早晨，更難得是我還精神飽滿，靠著你，心情整個鬆弛，「我快瞌睡了，你說故事給我聽。」我說，鼻子在你的手臂上蹭，好舒服。

「你知道我最不會講話。」你爽朗地笑了，你不知道，在前幾天那個派對上認識你，就是你爽朗的笑聲吸引了我，你還笑，真想把你推到地板上，把你剝光，吃了。

「爲什麼你那麼會做菜？」我問，問答題總會吧！其實不應該說話，但這時的氣氛，我們也太過親密了，這樣的距離我怕自己會沉醉。要你說點什麼來分散我的注意力，否則我就會愛上你了。

「一個人生活久了，當然什麼都會。」你說，大大的手放在我的膝蓋上，揉搓著、輕撫著，「我國小一年級離開父母到遠方去讀書，住爺爺奶奶家，他們都忙，沒時間理會我，我自己做飯吃，自己讀書，上學，慢慢就會了啊！」你輕淡地說著，想來應該也是個孤單的孩子，沒經過許多坎坷怎會成爲現在的你，但你不說自己，要聽我的故事，「以後有時間會慢慢告訴你我的事，我們還有很多時間可以說。」我把頭埋在你的胸前，忍著不讓眼淚掉下來，怎麼會有很多時間？我不確定，再過幾天我就要回台灣了，這一別，或許是永遠了。

「其實我們早是舊識，在前來赴約的路上耽誤了時間現在才相遇。」

「我們手裡握有打開對方封閉心靈的鑰匙，是用我們一生的坎坷打造的」日後，在我離開後，你這樣寫著，在那些隨時都可以取消的信件裡。

或許是因爲這些話才讓我又飛到這兒。

兩個月之後我又回到這屋子，你依然忙碌著給我做吃食，黑暗裡，隱約傳來你在廚房煮食的聲響，飯菜的香味，可以想像那有多麼可口，但我沒有動作，動彈不得。時間回到久遠久遠以前，這兒到底是哪裡？你是誰呢？我都弄不清楚了。

那天是除夕夜，她們沒有年夜飯吃，爸媽也沒有回家，三個孩子守著電視猛看，喧鬧的綜藝節目裡人人看來都那麼歡樂，孩子們望著電視彷彿這樣就可以進入那節慶的喜樂中，女孩把炒飯弄糊了，沒什麼，再炒一盤就是，誰說過年就要吃火鍋？煮火鍋也不難，女孩心想，多買一些

菜通通丟進鍋裡煮熟就行，電視開得鎮天響，屋子裡卻安靜得出奇，幾乎聽得見孩子們砰砰的心跳，有什麼被期待著而不敢說出口。

弟弟總是天真的堅持要守歲，要姊姊如果他不小心睡著一定要記得喊醒他，女孩張望著外頭，鞭炮聲四下響起，她不知道過年到底有什麼意義，那些歡樂團圓的景象不屬於他們，但弟弟總是等待著有紅包，「初三爸媽就回來了」女孩安慰他，或許不是初三而是初四，誰知道呢？過年生意那麼好怎麼捨得休息，發點紅包算什麼，賺了大錢要買什麼東西都有，爸媽祇是沒時間回家而已。除夕夜他們到底吃了什麼？沒印象，只記得爺爺奶奶來找，要他們一起到大伯家吃晚飯，但是他們怎麼可以去那些輕視她父母的人家裡吃飯？她厭惡這些可怕的親戚，厭惡他們看似親切的笑臉底下無法隱藏的敵意與輕蔑，她記得家裡出事的時候，他們是如何地別過頭去，如何地在往後的每一個可以逮到的機會裡欺負年幼的弟妹，如何在她上學的街上小鎮散佈著關於她家的流言，如何用可怕的語句糟蹋她可憐的媽媽。

女孩總是搞不清楚時間順序，媽媽是什麼時候離開的？那個等不到爸媽回家的除夕夜到底是什麼時候？哪一年的農曆年爸媽要他們獨自在家？哪一年他們一起到了復興路的店裡？哪一年他們在嘉義的大型夜市？搞不清楚了，國三搬到復興路開了服飾店之後一切才都明朗清晰起來，從國小三年級到國三這幾年發生的許多混亂可怕的事，但好像自從搬到豐原，媽媽終於回家了，那些年的歲月被一筆抹去，杳無痕跡，無人可以對質，他們從來不談起這些事，有時女孩懷疑那些事根本不會發生。

他們確實欠下龐大債務，家裡的物品也曾在一夜之間都被貼上封條，許多討債的人上門，爺爺奶奶叔叔伯伯圍著爸爸大聲叫嚷，媽媽突然間不見人影，之後的事女孩記不清楚了，爸媽無論如何都會照顧他們的，怎麼可能會把孩子忘在家裡那麼長的時間呢？或許只是因為女孩不能吃苦才會誇大了那些辛苦的日子，或許是女孩在攤子上客人稀少百無聊賴的時刻編造了痛苦的故事，在記憶中不斷地把細節誇張重複，讓苦難不斷蔓延擴大逐漸變得無法忍受。女孩不知道，許多事她都不明白，她真希望一切都是虛構，一切只是她個人無謂的臆測。

女孩經常到村子竹林後面的小山坡去玩，山下有一個圍繞著高大松樹的大宅院，那是一棟三層樓的西洋建築房子，院子裡停放一台黑色的大車子，裡面住著什麼人她不知道，隱約好像聽過鄰居大嬸談論過那個神秘與世隔絕的屋子裡住著一個「怪人」，說那怪人原本住在城裡，不知什麼緣故搬到鄉下來，那人六十多歲也沒有妻子兒女，那麼大的宅院裡只雇了一個啞巴婆子當傭人，大人都恐嚇小孩子如果不乖就要送到那個怪人那兒去，有些小孩子聽到「怪人來了」還會驚嚇得大哭起來。

她曾經爬到樹上偷看大宅院裡的一切，看見那個啞巴婆子拿著掃把在院子掃落葉，幾隻雞悠閒地著地上的米粒吃，沒看見那怪人，幾次被婆子發現她在樹上曾經唧唧呀呀發出怪聲朝她揮舞掃把，她嚇得差點跌下來，連滾帶爬地跑回家去。

不知道為什麼她總是想像著那個所謂的怪人，她似乎覺得自己可以跟那怪人一起生活，更覺得如果住到那屋子去不知有多好。

那天，不知是什麼將她帶到了那兒，她使勁地敲門，一個滿頭白髮的長者打開門迎接她，這人瘦高脊背微駝，巨大的傷疤佔據了半張臉，穿著乾淨潔白的衣褲，看起來應該是個老人，但

卻沒有老人的氣味，應該是醜惡的面容卻讓女孩覺得親近。

「妹妹怎麼了？」那人說話，她開始哭了起來。

之後無數次她敲響那宅院的大門，推開，迎面而來的都是那溫暖的懷抱。

她叫那人爺爺。

爺屋裡有很多書本，有一架老舊的唱機和數不清的唱片、客廳裡還有一台鋼琴。寬敞的大客廳裡有米褐色的長毛地毯，天花板垂下幾層水晶珠子串起的大燈，有柔軟的沙發，舒服的靠墊，院子裡大榕樹下懶洋洋躺著一隻瞎眼的大狼犬。爺教她彈鋼琴、給她講故事，啞巴婆婆做的菜非常好吃。

經常，爺抽著煙斗，攤開滿地的照相簿子一本一本說給她聽，爺一定去過好多好多地方才能拍出那些厚厚的相片，婆婆會端來香熱的牛奶，煨兩個雞蛋，爺說女孩身子弱要多補充營養，一口一口餵給女孩吃，爺教女孩讀書，彈琴，帶她認識院子裡的花草樹木，給女孩聽音樂。

爺的煙斗裡吞吐出煙霧，煙草香四下瀰漫，女孩光著身子趴在地毯上畫圖，爺的手指在她身上寫字，大狗在一旁打呼嚕，那時候女孩已經開始寫故事了，她用爺爺給的筆記本書畫著心裡無法對人敘述的，女孩讀書，爺爺讀女孩寫的故事，想著如何像書架上擺放的那些大書本裡紀錄的許多許多，有一天，女孩知道自己終究是要寫下那些故事的人，好像一個不可能實現的夢想，然而在那個真實裡不存在的屋子，被一個傳說中的怪人呵護著，女孩知道這裡是她想要的真實，爺將世界隔絕在這屋子以外，女孩寧願留在這與世隔絕的屋子，她自己的家庭就不遠處，但好像跟她沒有關係，其實她應該回家做飯，然後照顧弟妹洗澡，如果是假日就該等著爸媽的車子一起去夜市，但她不想離開，假想著這時其實她可以從世界消失，沒有她的存在家人依然繼續存活，她想離開那個殘酷的現實遠一點，想做一個真正的小孩，如她想像中的孩子應該享有的童年，或者像人們可以簡單快樂那樣生活，她害怕回到那始終嘈雜凌亂的鬧市，沒完沒了的營生，害怕回到那已經沒有媽媽的屋子，必須扮演母親的角色照顧年幼的弟妹，害怕看見辛苦操勞的父母，害怕自己因為她所不理解的悲劇而逐漸陰暗扭曲的性格，害怕那無法停止的忙碌、吵雜紛亂，每一件事都讓她痛苦。

像被人拯救了一般，在爺爺的屋子裡，沒有人知道她去了什麼地方，她暫時離開，那傷痛的真實離她非常遙遠，

爺的聲音聽來非常溫柔，無望而悲傷的時候，女孩經常悄悄溜到就爺爺的屋子，一個小時，或者半個小時，那消失的瞬間，無人知曉她的行蹤，那是她向上天偷來的短暫時光。

「你那時候真的到那個大屋子去了嗎？」你突然問我。

那時我們吃完東西了，來不及收拾碗盤我們又回到床鋪裡，斷續地說話，長久的分別讓暖身的動作不斷拉長。

「後來我就逃到你這兒來了。」我說，第一次走進你的屋子就覺得好熟悉，有什麼抓住了我，分別之後我又千方百計地回來。

「其實我就是那個爺爺。」你撫弄著我。

沒有，許多事都不存在。

這個故事你其實聽不懂吧！我自己都說不清楚，到底媽媽是什麼時候離開的？為什麼非走不可？媽媽離開之後許多事就開始混亂起來，彷彿記得，但無法依照時序說個明白，每次到豐原去就可以看見媽媽，好像媽媽其實並未離開，那幾年到底是怎麼過的？清楚地記得每次做生意的畫面，記得媽媽站在板凳上大聲叫賣的聲音，她生動的樣子，但我更深刻記得的其實都是孤單，勉力扮演著不適合的角色，強迫自己變成大人的樣子，爲的是讓爸媽放心，讓弟妹有個依靠，其實我感覺到的只有無法停止的痛楚，爲了讓痛楚稍微平息，我逐漸地忘卻了許多我不想記得的事。

我是喜歡上你屋子裡老是瀰漫不去的安靜孤獨的氣味吧！你不是我的世界裡的人所以我才來到你身旁，你曾在信裡寫到：「讓世界都走了吧！我只想留在你身邊陪著你。」這不是真的這只是一個句子，像那個大宅院裡臉上有傷疤的老人，我不相信幸福，我不相信可以得救，我只是想要跟上天偷竊一個短暫的幻覺。你以爲愛我或許你愛上的是我的傷痛，好像我以爲我終於離開了其實我仍在自己的牢籠裡。

於是我又回到了這個屋子裡，經過了那麼多年我從那鬧市裡走開逐漸地變得無法適應人群，頭腦經常都是錯亂的，你無視於我那錯亂的思考跟生活方式單純的以爲我就是一個天真無邪的孩子。你既然這樣想就一直這樣想吧有人這樣相信著我是美好單純的我就會這樣的信任著自己。

那個橋上的孩子如何變成一個小說家呢？我自己也不知道，就像來到你身邊的日子，彷彿一轉身就會消失，從困住我的巨大生活壓力裡逃開，在精神崩潰之前買了機票飛到這裡，也就只是這樣了，把自己關在你的屋子裡好像變得安全，而這僅是一個假期，說一個故事，寫一個故事，你聽聽就好，很快我就要回去了。

「接下來呢？」

你說。

在這個異國重逢的夜晚，我說起了自己的某個部分，你安靜地閉上眼睛，懷抱著搖晃著我的身體，我好像應該說得更多但是就停止了，應該纏綿的時刻，時差把我帶進一個遙遠的國度，我看見自己依然停在那個橋上，來回在兩端，然後我不說話了，故事停在一個不該停止的地方，聽的人大概也迷糊了，然後我說，「千萬不要愛上那個橋上的孩子。」

千萬不要愛上那個橋上的孩子，她所說所想的一切都是虛構跟想像的。如果她說愛你那麼她一定是在編故事。連你也是她虛構想像出來的吧！一個不斷讀著信說著電話的人，只要一個按鈕就可以全部取消。

她說，愛情如何開始就會如何消失，從橋的這端走到那端，孩子走過荒無走過喧鬧走過腥臭的河水走過紅白塑膠袋拎著的人群，直到有一天她開始寫作，從慌亂無奈的現實中逃脫，從不斷的買賣之間進入故事與故事裡，從一個屋子輾轉到另一個屋子，從一個人的懷抱逃離到另一個人身邊，甚至在應該戀愛的時候她都沒有停止過這逃逸的動作。